**新北市政府新北企業女傑獎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公司名稱 |  | | |
| 統一編號 |  | 負責人姓名 |  |
| 公司地址 | □□□　　　 　 　市縣　　　　　鄉鎮市區　　　　　　村里　　　　　　街路 段　　 　巷　 　　弄　 　　號　　 　樓之 | | |
| 參獎人姓名 |  | 參獎人職稱 |  |
| 聯絡人姓名 |  | 聯絡人職稱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電子郵件信箱 |  |
| 產業類別 |  | 公司員工人數 |  |
| 應備文件  **(請逐項勾核確認)** | **□ 報名表**（本表請加蓋公司大、小章）  **□ 參獎人事蹟表及佐證資料**（請提供佐證資料）  **□ 資料利用授權及活動參與同意書**（請加蓋公司暨負責人章）  **□ 參獎聲明書**（參獎人非「公司負責人、共同創辦人、董監事或部門主管」時填寫）  **□ 其他參選參考資料**（視需要檢附） | | |
| 注意事項：  參加甄選之公司，視為同意主辦單位得視需要查調公司資料，並得將甄選資料對外公開。報名公司應本於誠信提供資料，如涉有不實或偽造，需自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得收回獎項。  報名公司如有獲獎，需配合主辦單位安排於表揚當日指定時間參加彩排及接受頒獎。參獎人若不克出席受獎，需委託代理人代為參加，不得無故缺席。  獲獎之參獎人及所屬公司需配合主辦單位辦理宣導活動，並接受採訪或提供相關資料。  受理報名後，甄選資料一概不予退還。單位應自行留存正本資料。  提報參獎之具體事跡，不得包括政治活動、宗教活動、學術研討會、聯誼、旅遊、運動或競賽、休閒活動、登山健行等。 | | | |

**本公司已詳讀「新北企業女傑獎」參選規定及本表注意事項，同意遵守並負一切責任。特此切結。**

（請蓋公司暨負責人章）

**公司負責人：**(蓋章或簽名)

**參 獎 人：** (蓋章或簽名)

中 華 民 國 　 年 　　月 　 日

**報名方式：報名表、參獎人事蹟表及事蹟佐證資料請提供1式5份(1份正本，其餘可為影本)，併同其他應備文件1式1份，以掛號寄至「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3樓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公司登記科」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「新北企業女傑獎」**